

益阳市农业农村局文件

益农发〔2020〕17号

益阳市农业农村局 关于印发《2020年乡村产业发展工作要点》的 通 知

各区县市农业农村局，大通湖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，高新区社会事务管理局：

现将《2020年乡村产业发展工作要点》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，认真贯彻落实。



2020年乡村产业发展工作要点

2020年我市乡村产业发展工作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为总揽，贯彻落实中央、省委、市委1号文件、国发12号文件精神和局党组决策部署，紧紧围绕发展现代农业，以富民乡村产业振兴为重要目标，采取切实有效的工作措施，争取在延伸产业链条、促进融合发展、拓展农业功能上取得新进展，务实高效推进乡村产业发展。

一、全面加强乡村产业振兴政策的贯彻落实

加强政策落实。全面梳理乡村产业振兴的系列支持政策，贯彻实施好《湖南省农业产业化省级龙头企业认定和运行监测管理办法》、《湖南省星级农庄建设规范》和《湖南省星级农庄评定标准》，协调相关部门或督促区县市执行到位。制定《益阳市农业产业化市级龙头企业认定和运行监测管理办法》。

二、推动农业优势特色产业发展,促进乡村一二三产业融合

一是强化一县一特，促进产业融合。以现代农业“131千亿级产业”工程为抓手，引导和支持各区县市集中力量大力发展特色优势产业，将优势资源集中向“一县一特”产业倾斜，助推特色产业提档升级增效。制定益阳市乡村特色产业发展规划，继续调优、调强、调精优势特色产业，实现全产业链发展，加快构建布局合理、产业集聚、特色鲜明、产出高效的现代农业产业体系。

二是支持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建设。引导龙头企业通过合作社与小农户建立契约型、股权型利益联结机制，推广“订单收购+分红”“土地流转+优先雇用+社会保障”“农民入股+保底收益+按股

分红”等多种利益联结方式；推进土地经营权入股发展农业产业化经营试点，创新土地经营权入股的实现形式。新创建主导产业突出、原料基地共建、资源要素共享、联农带农紧密的农业产业化省级示范联合体6家以上。

三是开展农业产业强镇创建。依托镇域资源优势，聚集资源要素，健全利益联结机制，创建基础条件好、主导产业突出、带动效果显著的国家、省级农业产业强镇，培育乡村产业“增长极”。

四是推进农业企业产品质量安全。指导农产品加工企业、龙头企业、休闲农庄依法落实生产经营主体责任，建立农产品质量安全控制体系，落实农产品“身份证”管理、质量追溯和合格证制度，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宣传和培训。

三、大力发展农产品加工业，夯实乡村产业发展基础

2020年农产品加工产值比上年增长10%以上，农产品加工产值与农业产值比值达到2.6:1以上。

一是积极发展农产品初加工。鼓励和支持小微企业、农民合作社和家庭农场等新型经营主体发展保鲜、储藏、分级、包装等设施建设，促进农产品顺利进入终端市场和后续加工环节。在此基础上，发展粮变粉、豆变芽、肉变肠、奶变酪、菜变肴、果变汁等初级加工产品，提升农产品品质，满足乡镇居民消费需要，把就业岗位更多留在乡村，把产业链增值收益更多留给农民。

二是大力发展农产品精深加工。优化产能布局，鼓励和引导工商资本和国家重点龙头企业在农畜产品优势区，建立标准化原料基地，打造“第一车间”“原料车间”。支持技术创新，突破技术瓶颈，研发推广一批有知识产权的加工关键技术装备。提升加工

深度，引导龙头企业建设农产品加工技术集成基地和精深加工示范地，增加精深加工产品种类和产品附加值，推动加工企业由小变大、加工程度由初变深、加工产品由粗变精。

三是推进副产物综合利用。按照集约节约、环境友好、绿色发展要求，鼓励农产品加工企业开展副产物循环高值梯次利用。推行低消耗、少排放、可循环的绿色生产方式，推进“生产-加工-产品-资源”循环发展。加快副产物综合利用的技术创新，开发新能源、新材料、新产品等，实现资源多次增值、节能减排。

四是建设农产品加工园区。强化农业园区建设，推进镇域农产品加工产业聚集，促进镇村联动发展。支持粮食生产功能区、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、特色农产品优势区，按照梯次推进、分级负责、各有侧重的要求，引导建设区域性农产品加工园，形成农产品加工园体系，构筑乡村产业“新高地”。

四、培育壮大龙头企业队伍，完善联农带农机制

打造标杆龙头企业、实施“百企培育”等项目，培育一批有基地、有加工、有品牌的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，支持龙头企业实施重大技术改造、产品研发、市场开拓、品牌提升和产业扶贫。加强对国家级、省级重点龙头企业的培育，淘汰一批不合格企业，开展国家级、省级龙头企业申报创建工作，递补规模优势明显、创新能力较强、品牌影响力大、联农带农突出的省级、市级龙头企业进入国家级、省级重点龙头企业队伍。引导区县市培育龙头企业队伍，进一步推动农产品加工企业分层分级提级上档，形成梯次发展的农产品加工企业集群。培育国家重点龙头企业1家左右，支持2家以上企业创建省级标杆龙头企业，支持7家左右企

业申报实施“百企培育”项目，新创建省级龙头企业 10 家以上。

五、积极发展休闲农业，增添乡村产业发展亮点

乡村休闲旅游接待游客 1560 万人次，同比增长 7.6%左右，经营收入增长 10%左右。

深入挖掘农业多种功能和乡村多重价值，推动农业与旅游、文化等深度融合，发展体验农业、创意农业、观光农业等新兴业态，延长农业产业链。实施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精品工程，积极申报创建全国休闲农业重点县、中国美丽休闲乡村、省休闲农业集聚发展示范村和休闲农业示范农庄，国家、省级星级农庄，大力推介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精品线路。申报创建 1 个“全国休闲农业重点县”、1 个“中国美丽休闲乡村”、2 个“湖南省休闲农业集聚发展示范村”和 4 个左右“湖南省休闲农业示范农庄”；申报创建国家级星级农庄 2 个左右，省级星级农庄 15 家左右。

六、开展农村创新创业，增强乡村产业发展动能

一是培育创新创业群体。实施农村创新创业带头人培育行动，搭建要素聚乡、产业下乡、人才返乡和能人留乡平台。支持本地农民兴业创业，引导农民工在青壮年时返乡创业，将返乡创业农民工纳入一次性创业补贴范围，落实促进社会资本投入农业农村指引目录。组织参加农村创新创业导师培训班，认定一批省级农村创新创业导师。

二是拓宽创新创业领域。支持返乡下乡在乡人员发展新产业，培育“互联网+创新创业”“生鲜电商+冷链宅配”“中央厨房+食材冷链配送”等新业态，探索智能生产、平台经济和资源共享等新模式。

三是搭建创新创业平台。推介全国农村创新创业典型县、优秀带头人案例，组织参加全国双新双创博览会和第四届湖南省农村创新创业大赛，做好返乡入乡创新创业和社会资本下乡监测试点调查分析。

四是推动涉农企业股改挂牌。支持鼓励涉农企业通过股份制改造，在区域性股交市场挂牌，打好上市体制基础及实体资质，通过其培育孵化，逐步转到更高层次的资本市场，促进涉农企业更好地成长。每个区县市至少完成1家涉农企业股份制改造，并在省区域性股权交易市场挂牌。

七、实施“千企帮村”，助力脱贫攻坚

把“千企帮村”作为脱贫攻坚的重要抓手，按照“一村一品、一县一特”产业布局，围绕农业优势特色千亿产业发展目标，采取有效措施，强化政策扶持，鼓励龙头企业积极参与并主动对接贫困村，以建基地、办工厂、促就业等模式，不断完善利益联结机制，推动特色产业发展，帮助农民脱贫致富。加强贫困地区龙头企业培育，实现以企带村、以村促企、村企互动。积极组织贫困地区农业企业参加有关博览、会展活动，促进产销对接，带动品牌提升；积极组织省级以上龙头企业、科研单位等赴贫困地区开展县企、村企对接活动，促进直销直供、原料基地建设、招商引资等项目对接落地。